

## 郑州艺术幼儿师范学校代理机构遴选项目公开比选公告

为规范我校招标采购代理机构遴选工作，提高采购代理服务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及本单位相关规定，现通过公开比选方式遴选采购代理机构。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报名参与。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郑州艺术幼儿师范学校代理机构遴选项目

**项目内容：**为郑州艺术幼儿师范学校各类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及配套咨询服务

**遴选方式：**单位比选

**服务期限：**一年

**入围数量：**3家

###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中选机构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提供以下服务：

1. 提供采购政策咨询和项目前期论证支持，协助编制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
2. 依法编制、审核采购文件，发布采购公告，发放采购文件；
3. 组织接收投标文件，安排现场踏勘，处理采购文件答疑并发布澄清公告；
4. 落实开评标场地，办理进场交易手续，依法组织招标采购活动并出具评审报告；
5. 发布评审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编制采购情况报告，协助签订合同；
6. 负责质疑接收与回复，组织质疑复审并出具报告；协助处理投诉及履约纠纷；
7. 整理并移交全套采购档案资料；
8. 提供采购专业培训和政策解读服务；
9. 定期汇报采购进展情况，处理其他采购相关事宜。

### 三、服务考核与退出机制

#### 1. 定期考核制度

(1) 采购人建立季度和年度考核机制，从服务质量、工作效率、合规性、专业性等方面进行量化评价；

(2) 考核内容包括文件编制质量、流程规范性、时效性、投诉处理、廉洁自律及档案管理等。

#### 2. 考核结果应用

(1) 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

(2) 连续两次考核为基本合格或一次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将发出书面警告；

(3) 收到警告后下一考核期仍未达到合格标准的，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 3. 退出机制

中选机构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1) 违反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规范，造成严重后果的；

(2) 因重大过失导致采购活动无效或引发重大纠纷的；

(3) 存在《郑州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单位）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管理细则(试行)》（郑教财函〔2025〕171号）所列禁止性行为之一的；

(4) 考核不合格且整改无效的；

(5) 无法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形。

合同终止后，采购人将重新遴选代理机构，原机构应做好工作交接。

### 四、参选机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2. 已在省级及以上政府采购网站完成备案并提供备案证明；

3. 拥有固定办公场所和专业的开标场所，具备完成代理业务所需的软硬件设施；

4. 具有专职人员，须取得工程招标代理从业人员岗位证书和政府采购培训证书，熟悉政府采购、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河南省政府相关规定，熟悉各项采购业务流程；

5.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从事招标代理工作8年以上，熟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操作流程；

6. 项目团队应配备法律、财务、技术等专业人才，团队成员需提供职称证书、岗位证书、劳动合同及近一年社保证明；

7. 参选机构、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须提供书面承诺；

8. 2022年以来有代理政府采购项目业绩；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 五、参选文件内容

参选机构应提交以下材料：

1. 参选函及承诺书；

2. 营业执照复印件及相关资质证明；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 省级及以上政府采购网备案证明；

5. 办公场所证明及设施情况介绍；
6. 人员配置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职称证书、岗位证书、劳动合同、社保证明）；
7. 2022年以来的业绩证明（提供代理合同、中标通知书、公告截图等）；
8. 项目团队组成及负责人详细简历和业绩证明；
9. 招标代理工作方案（包括质量保证措施、应急预案等）；
10. 增值服务承诺；
11. 收费标准及优惠承诺；
12. 服务保障措施及对考核机制的响应方案；
13. 其他有助于评审的材料。

#### 六、参选文件编制要求

1. 参选文件应按上述顺序编制，目录清晰，页码连续；
2. 提供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1份（U盘存储）；
3. 文件应装订成册，所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文件密封包装，封口处加盖公章，外封注明：
  - (1) 项目名称；
  - (2) “2025年10月24日15时00分前不得开启”；
  - (3) 参选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 七、文件获取时间及方式

1. 报名需提交的完整材料包括：
  -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 (2) 如委托办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3)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材料提交方式：

请将上述完整报名材料扫描成PDF格式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zyysbzfwdx@163.com](mailto:zyysbzfwdx@163.com)  
学校获取报名材料并审核通过后，会以邮件形式回执比选文件。

#### 3. 时间安排：

报名起止时间：2025年10月18日09:00至10月22日17:00

#### 八、递交时间及地点

递交时间：2025年10月24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豫英路1号办公楼一楼106**

联系人：张师

联系电话：0371-86016929

逾期送达的参选文件不予接收。

九、评审办法：本次比选采用综合评分法

十、其他事项

1. 参选机构应自行承担参选相关费用；
2. 无论中选与否，参选文件不予退还；
3. 我校有权对中选机构进行考察核实；
4. 中选机构应遵守学校招标采购管理相关规定；
5. 本次比选解释权归郑州艺术幼儿师范学校所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郑州艺术幼儿师范学校

地址：郑州市豫英路1号

联系人：张师

电话：0371-86016929

**监督电话：0371-66946619**

注：本次遴选不属于招标投标活动，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郑州艺术幼儿师范学校

2025年10月17日